

证券代码：603806

证券简称：福斯特

公告编号：2022-064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14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福斯特街 8 号·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06,530,7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5911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林建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章樱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5,916,175	99.9389	5,600	0.0005	608,963	0.0606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5,921,775	99.9394	0	0.0000	608,963	0.0606

-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2,328,551	96.6019	33,593,224	3.3375	608,963	0.0606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2,328,551	96.6019	33,593,224	3.3375	608,963	0.0606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2,328,551	96.6019	33,593,224	3.3375	608,963	0.0606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2,328,551	96.6019	33,593,224	3.3375	608,963	0.0606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2,328,551	96.6019	33,593,224	3.3375	608,963	0.0606

8、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5,032,418	99.8511	889,357	0.0883	608,963	0.0606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81,622,152	99.6627	5,600	0.0030	608,963	0.3343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81,627,752	99.6658	0	0.0000	608,963	0.3342
8	《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80,738,395	99.1778	889,357	0.4880	608,963	0.334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全部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剑峰 傅肖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5日